

2025年
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海珠区林业和湿地保护体系，构建海珠湿地生态安全格局。

（二）组织开展海珠湿地范围内的湿地资源调查、监测和评估工作。

（三）组建并联络海珠湿地专家顾问团队；配合相关部门和科研机构开展海珠湿地区域生态保护管理研究工作。

（四）负责湿地相关知识的普及和宣传教育工作。

（五）完成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工作需要，科教中心划分三个工作组，分别为科研组、自然教育组、宣传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97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8.2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05.9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9.6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4.14	本年支出合计	974.1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74.14	支出总计	974.1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74.14	488.24	48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2	4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2	4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8.28	12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8.28	12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28.28	12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5.94	220.04	48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0.04	22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0.04	22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5.90	0.00	48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15.90	0.00	41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0	9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0	9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1	3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8.50	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74.14	359.96	614.1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2	4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2	4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8.28	0.00	128.28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8.28	0.00	128.28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128.28	0.00	128.2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5.94	220.04	485.9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0.04	22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0.04	22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5.90	0.00	485.9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15.90	0.00	415.9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0	9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0	9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1	3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8.50	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8.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85.9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8.2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05.9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9.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4.14	本年支出合计	974.1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74.14	支出总计	974.1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9.96	359.96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1	40.3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1	40.3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8	26.8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20.04	220.04	0.0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0.04	220.04	0.0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0.04	220.0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9.60	99.6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9.60	99.6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1.11	31.11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68.50	68.5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59.96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6.60
[30101]基本工资	42.73
[30102]津贴补贴	68.50
[30103]奖金	72.61
[30107]绩效工资	76.9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8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4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
[30113]住房公积金	31.1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
[30201]办公费	0.47
[30211]差旅费	1.20
[30213]维修（护）费	0.57
[30228]工会经费	3.76
[30229]福利费	5.8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1]基本工资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50	1.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0	1.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4.18	0.00	614.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8.28	0.00	128.2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8.28	0.00	128.28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28.28	0.00	128.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5.90	0.00	48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5.90	0.00	485.9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15.90	0.00	415.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	0.00	7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59.96	359.96	359.96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359.96	359.96	359.9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46.60	346.60	346.6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	13.36	13.3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14.18	614.18	128.28	485.90	0.00	0.00	0.00	
广州市海珠湿地科研宣传教育中心	614.18	614.18	128.28	485.90	0.00	0.00	0.00	
园区建设管理费	11.00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加强自然保护体系建设，保障科协及中心正常办公运作，提高办公效率，更好的完成科研宣传教育管理工作。
湿地资源科研监测经费	59.00	59.00	0.00	59.00	0.00	0.00	0.00	围绕湿地资源管理目标，实施湿地资源动态监测，综合反映湿地资源变化情况；实施植物与植被多样性调查、生态系统健康状况监测与评估、湿地碳储量调查与评价，科学地评估国际重要湿地的管护成效，确保湿地的持续保护发展与可持续利用；全面升级科普宣教综合能力。
绿美五年行动计划自然教育基地建设	60.00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海珠区绿美广州项目建设，打造绿美志愿服务示范点，培养1批湿地小小导赏员，打造1个志愿者服务驿站，开展志愿服务活动20场次，服务自然教育基地访客2万人次，加强绿美文化建设，讲好绿美广州故事。
华南国家植物园海珠湿地迁地保护示范区	355.90	355.90	0.00	355.9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关于开展华南国家植物园城园融合体系迁地保护示范区、第一批专类植物展示园和生态科普宣教点选址申报工作的通知》（穗林业园林通〔2023〕193号）的要求，推动华南国家植物园与广州城市融合发展，建立“1+3+N”的城园融合体系，规划建设华南国家植物园城园融合体系海珠湿地迁地保护示范区。自2024年开始，有序推进海珠湿地迁地保护示范区调研、建设、考核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广东广州海珠国际重要湿地生态巡护管理及生物多样性科研宣教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①通过第三方聘请临时巡护人员约8人； ②完成国际重要湿地所在的行政管理区域的生物资源本底调查，形成调查报告1项，编制广东广州海珠国际重要湿地生物多样性专项规划1项； ③建设湿地生物栖息地生境提升试点1项，开展优良果树、新品种果树培育、果树改良复壮工作1项； ④完成生态艺术再生自然空间作品征集，组织湿地生态创意作品大赛1场；修缮搭建再生自然空间及道路1项； ⑤完成高畦深沟护岸植被恢复1项，畦、沟沿线科普宣传1项，主题科普介绍视频制作1部。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118.28	118.28	118.28	0.00	0.00	0.00	0.00	①完成国际重要湿地751.35公顷中建设管理监测和重点类群调查监测 ②完成编制广东广州海珠国际重要湿地修复方案1份 ③完成监测样地设置3块 ④完成科普标识标牌系统建设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74.14万元，比上年增加133.78万元，增长15.9%，主要原因是增加上年华南国家植物园海珠湿地迁地保护示范区项目经费、2024年广东广州海珠国际重要湿地生态巡护管理及生物多样性科研宣教项目及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结转资金；支出预算974.14万元，比上年增加133.78万元，增长15.9%，主要原因是增加上年华南国家植物园海珠湿地迁地保护示范区项目经费、2024年广东广州海珠国际重要湿地生态巡护管理及生物多样性科研宣教项目及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结转资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受油价上涨及车龄渐长的因素影响，导致公务车加油费及维修费支出略有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受油价上涨及车龄渐长的因素影响，导致公务车加油费及维修费支出略有增加；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3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8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46.7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17万元，主要是增置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118.28	①完成国际重要湿地751.35公顷中建设管理监测和重点类群调查监测②完成编制广东广州海珠国际重要湿地修复方案1份③完成监测样地设置3块④完成科普标识标牌系统建设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